

郑州市惠济区新城街道办事处文件

新办〔2017〕29号

新城街道办事处 关于印发《新城街道办事处河长制工作方案》 的通知

各村（社区）、各有关部门：

现将《新城街道办事处河长制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按照要求，遵照执行。

2017年8月22日

新城街道办事处河长制工作方案

为落实绿色发展理念，推进生态文明、美丽郑州建设，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的通知》、《水利部环境保护部印发贯彻落实〈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实施方案》、《河南省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方案》精神，进一步加强我办河渠管理保护工作，夯实属地责任，健全长效机制，结合我办河流、沟渠的实际情况，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方针，以保护水资源、防治水污染、改善水环境、修复水生态为主要任务，在全辖区河流、湖泊、沟渠全面推行河长制，构建责任明确、协调有序、监管严格、保护有力的河渠管理保护机制，为维护河渠健康生命、实现河渠功能永续利用提供强有力的制度保障。

二、基本原则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牢固树立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理念，处理好河渠管理保护与开发利用的关系，强化

规划约束，严格水资源总量控制，促进河渠休养生息、维护河渠生态功能。

坚持党政领导、部门联动。建立健全以党政领导负责制为核心的责任体系，明确各级河长职责，强化工作措施，协调各方力量，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

坚持问题导向、因地制宜。立足不同地方不同河渠实际，统筹上下游、左右岸，实行一河一策、一湖一策、一渠一策，系统推进，科学施治，解决好河渠管理保护的突出问题。

坚持强化监督、严格考核。依法治水管水，建立健全河渠管理保护监督考核和责任追究制度、管理与执法机制，拓展公众参与渠道，营造全社会共同关心和保护河渠的良好氛围。

三、工作目标

2017年，全面推行河长制，建成区、办、村（社区）三级河长体系。在全区流域面积30平方公里以上的6条河流，以及流域面积较小但对当地生产生活有重要影响的沟渠设立河长，统一树立河长制公示牌，各级河长和工作人员责任落实、上岗到位，各级河长制信息平台、一河一策方案基本建立。

到2018年，抓好一河一策方案实施，全面实施截污治污、雨污分流工程，展开小流域生态综合治理；“河长水质断面”监测系统基本建立，对各级河长制落实情况进行全面考核。

到2019年，水环境质量得到阶段性改善，实现全辖区“十三五”水环境质量目标。流域内水质优良比例总体达到57%以上；

地表水劣Ⅳ类水体断面比例降至 9%以下；城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总体高于 96%；全辖区基本完成黑臭水体整治任务。

到 2020 年，全辖区用水总量控制在 2.8 亿立方米以内，重要河渠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达到 75%以上；基本完成全辖区河渠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划界确权，建立责任明晰、运转有序、监管有力、和谐安全的水事秩序。

到2030年，力争全辖区水环境质量总体改善，水生态系统功能初步恢复。区域内河渠水质优良比例总体达到62%以上，消除丧失使用功能的水体，城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总体达到97%以上。全辖区用水总量控制在3.3亿立方米以内；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提高到95%以上；实现全辖区河渠及水域岸线规划合理、界线明确、管控有序，恢复河渠水域岸线生态功能。

四、主要任务

(一) 加强水资源保护

1. 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严格水资源开发利用控制、用水效率控制、水功能区限制纳污三条红线管控，把全面推行河长制纳入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进一步强化办事处、村委会责任，严格考核评估和监督。

2. 加强水资源“双控”管理。认真落实《河南省“十三五”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工作实施方案》，将河渠管护和水资源承

载能力作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重点建设项目布局和有关规划“多规合一”的重要组成部分。

3. 严格水资源管理。进一步加强水资源规划论证、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取水许可管理和水资源用途管制，加快水资源监控系统建设，建立健全区域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机制。

4. 提高用水效率，遏制用水浪费。持续推进农业、工业、生活和服务业节水技术改造，全面提高用水效率；严格限制水资源短缺地区、生态脆弱地区发展高耗水项目，坚决遏制用水浪费。

5. 严格水功能区管理监督。明确河流水域纳污容量和限制排污总量，核定水功能区纳污能力，落实污染物排放要求，加强入河渠排污口监管，严禁达不到地表水Ⅳ类水标准的水体排入河渠。

6. 联合开展地下水压采工作。采取多种措施，加大地下水压采力度，完成压采任务目标。

（二）加强河渠水域岸线管理保护

7. 强力推进划界确权。逐步建立河渠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对水域、滩涂等自然生态空间确权登记。

8. 划定管理和保护范围。加强水域岸线等水生态空间管控，对全区沟渠、泵站、灌渠、流域面积在30平方公里以上的河流、以及湖泊等水利设施，依法划定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

9. 综合编制岸线利用管理规划。落实规划岸线保护区、保留区、控制利用区和开发利用区管理要求，编制岸线利用管理规

划，强化岸线保护和节约集约利用。

10. 加强涉河建设管理。强化涉河渠建设项目管理，严格执行防洪影响评价制度，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在已建设穿河综合管廊的河段，新建穿河管线应进入穿河综合管廊，原有的穿河管线要逐步进入穿河综合管廊；没有穿河综合管廊的河道，新建管线应采用顶管等地下方式穿越河道。

11. 加强河道采砂管理。完善河道采砂管理法规，健全采砂管理工作体制，落实管理责任制，科学编制河道采砂规划，严格采砂审批制度，创新监管模式和监控手段，及时协助上级有关部门处置非法采砂活动。

12. 协助上级有关部门依法打击侵犯河渠行为。严禁以各种名义侵占河道、围垦湖泊，对岸线乱占滥用、多占少用、占而不用等突出问题开展清理整治，恢复河渠水域岸线生态功能。

（三）加强水污染防治

13. 开展河渠情况普查。对辖区河渠进行全面普查，摸清河渠底数，掌握河渠行政分界点位置、水量水质、各类污染源、排污口、雨水口等情况，建立一河一档、一湖一档、一渠一档。根据各河渠的具体情况，拟订一河一策、一湖一策和一渠一策方案。

14. 开展截污治污行动。大力开展沿河渠截污治污行动，实现雨污分流、污水全部入厂处理，达到水污染防治标准后排放，雨水结合海绵城区建设，集中收集沉淀后排放。

15. 加大污水处理能力建设。采取多种融资措施，灵活运用

各类资金，加快城市污水处理能力建设步伐，3年内实现污水全部入厂处理，达到水污染防治标准后排放。

16. 控制面源及养殖污染。积极推行绿色生态农业，强化农业生产废料处理；推行人放天养河渠养殖模式，严格控制水产养殖污染；合理规划畜禽养殖规模，科学利用和处理养殖污水，确保污水不直接入河渠排放。

17. 加强水质监测。建立“河长水质断面”监测系统，实时监测和上传各河段流入、流出水质状况。河流入湖、入库、两河交汇处水质状况；建立各类入河口门监测系统，实时监测上传水量水质状况；及时向河长办提供有关数据。

18. 严格控制工业废水污染。推进产业转型升级，深化工业污染防治，加快产业结构调整，优化空间布局。

（四）加强水环境治理

19. 确立水质保护目标。强化水环境质量目标管理，按照水功能区确定各类水体的水质保护目标。

20. 加强水源地管理。切实保障饮用水水源安全，开展饮用水水源规范化建设，协助上级有关部门依法清理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违法建筑和排污口。

21. 加强河渠水环境综合整治。推进水环境治理网格化和信息化建设，建立健全水环境风险评估排查、预警预报与响应机制。

22. 加大综合治理力度。结合城市总体规划，因地制宜建设亲水生态岸线，加大黑臭水体治理力度，实现河渠环境整洁优美、

水清岸绿。

23. 推进农村水污染防治。以生活污水处理、生活垃圾处理为重点，综合整治农村水环境，推进美丽乡村建设。

(五) 加强水生态修复

24. 增强生态调水能力。鉴于我办各河流水资源缺乏、水生态脆弱的实际，增强生态调水能力，以外水补源，激活河流生态功能。

25. 强化工程措施。针对各河渠生态状况，适时展开截污治污、清淤疏浚、整治堤岸、滞水营景等工程治理措施，改善河渠生态环境。

26. 加强水生态涵养林建设。加大河渠源头区、水源涵养区、生态敏感区保护力度。

27. 建立水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加强“河长水质断面”、污水处理厂排放口、河渠流入口门在线全程监测，根据水质差异和年度目标，制定水生态补偿机制，让污染者受惩罚，保护者得实惠。

28. 开展小流域综合治理。积极推进水土流失预防监督和综合整治，建设生态清洁型小流域，维护河渠生态环境。

(六) 加强执法监管

29. 加强法规制度和执法机制建设。加强法规制度建设，加大河渠管理保护监管力度，建立健全部门联合执法机制，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

30. 建立信息化管理手段。建立河长制管理信息化系统，对

水质污染，河道流量、河渠巡护、社会监督等实行远程实时监控、信息化动态管理，适时掌握河渠水质水量，中水、雨水、入河口水质水量，巡护、巡查人员上岗履职尽责等情况。

31. 协助上级有关部门严厉打击涉河、湖违法行为。落实河渠管理保护执法监管责任主体、人员、设备和经费，积极组织开展执法巡查、专项执法检查 and 集中整治行动，坚决清理整治非法排污、设障、捕捞、养殖、采砂、采矿、围垦、侵占水域岸线等行为。

五、组织体系

（一）构建二级河长体系

全面构建办、村（社区）二级河长组织体系。

街道党工委书记任总河长

各河流所经街道党委政府作为责任主体，均分级分段设立办事处河长，由街道党工委书记担任；各河流所经各村（社区）设立村级河长，由村或社区支部书记担任。

各沟渠设置沟渠长，沟渠长由所在地主要行政领导担任。

各河流、沟渠均应配备巡护员，负责巡察养护。

各级河长名单由办事处根据情况适时予以公布或调整。

成立办事处两级河长制办公室，具体负责全面推行河长制日常工作，明确牵头部门、组成部门及其职责。

河长制工作办公室设在农办，由农办主要负责同志担任办公室主任，农办、环保所、市政管理中心分别明确 1 名副职兼任副

主任，其他成员部门相关同志为成员。

河长办成员部门由组宣统办、财政所、新型办、卫生计办、农办、市政执法综合办、环保所、派出所等 8 个职能部门组成。各成员部门明确 1 名工作人员负责河长制相关工作。

建立河长会议制度和河长办联席会议制度。总河长为河长会议召集人；河长办主任为联席会议召集人，各成员部门相关同志为联席会议成员；根据工作需要，联席会议可邀请其他部门同志参加。

（二）工作职责

1. 河长职责

总河长、副总河长对辖区河渠管理保护负总责，对街道河长制工作进行总督导、总调度；负责组织领导辖区河渠的管理保护以及河长制工作。

办事处级河长负责组织领导全辖区河渠的管理保护工作，包括水资源保护、水域岸线管理、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水生态修复等，牵头组织对侵占河道、围垦湖泊、超标排污、非法采砂、破坏堤防、破坏航道、电毒炸鱼等突出问题，协助上级有关部门依法进行清理整治，协调解决重大问题；对跨行政区域的河渠明晰管理责任，统筹协调部署上下游、左右岸的联防联控工作；审定一河一策、一湖一策、一库一策方案，并督导落实；对相关部门和村（社区）河长履职情况进行督导，对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强化激励问责。

办事处级负责河流沿线各村的主要领导，为本辖区内负责河流的第一责任人；具体履行办事处级负责河流本辖区内河段侵占河道、超标排污、非法采砂、破坏堤防、破坏航道、电毒炸鱼等突出问题的依法清理整治，协调解决重大问题。

2. 办事处河长制办公室职责

在总河长、副总河长领导下，组织开展河长制工作。建立健全河长制工作制度，提出年度河渠重点整治任务；落实总河长、副总河长交办的事项；筹备并组织召开河长会议，提出需要讨论研究解决的事项；协调有关部门和单位按照职责分工，推进河长制相关工作；收集、汇总、梳理河长制工作存在的问题并督促相关部门或单位整改落实；督导、检查、通报河长制工作落实情况；制定河长制工作考核方案，组织实施河长制工作考核，公布考核结果，并依据考核结果进行奖惩；宣传辖区河长制工作。

3. 各成员部门职责

组宣办：负责将河长制实施工作纳入街道绩效考核；河长业绩纳入干部选拔任用考核体系。并负责指导协调有关部门及相关媒体做好河渠保护管理的宣传教育和舆论引导。

财政所：负责落实河长制专项经费，协调河渠治理、保护、管理所需资金，并监督资金使用情况。

新型办：负责开展矿产资源开发利用过程中水环境保护工作；协调河渠治理项目用地保障；负责河渠及相关工程设施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的划界确权。

卫计办：负责饮用水卫生和环境卫生监测。

农办：负责农业面源污染监管，严格控制农业生产及农村生活废水直接流入河渠；推进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杜绝秸秆等农业生产废料抛弃河渠现象；大力推行绿色有机农业，开展化肥及农药零增长专项整治行动，减少有害成份入河；加快新农村建设步伐，实施农村生产生活污水、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实现污水不入河，垃圾不落地，确保当地河渠清洁。根据环境承受能力，合理规划畜禽养殖规模，科学利用和处理养殖污水，确保污水不直接入河渠排放；积极推行人放天养的河渠绿色水产养殖模式，认真开展水产养殖污染防治工作。负责开展水资源管理保护、水功能区纳污能力核定及监测；推进节水型社会和水生态文明建设；加强河道采砂管理、水土流失治理、堤防工程及河道管理与养护、河渠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协助上级有关部门依法依规查处水事违法违规行为。

市政执法综合办：负责开展城市水污染专项整治行动，对城镇排水设施覆盖范围内的污水排放加强监管，并大力开展截污治污工作；加快污水排放设施和污水处理能力建设进程，实现污水全收集、全处理，禁止直排入河，新建污水处理厂要达到地表水IV类水标准，具备条件的污水处理厂要实施地表水III类水标准改造；加快雨水排放设施建设，地表雨水要结合海绵城区建设，逐步实现收集沉淀处理入河排放。

环保所：负责水污染防治的统一指导和监督实施，拟定跨镇

(街道)区域的水污染防治规划;依法加强区域内环境监管,对违法超标排放的单位进行处理;指导各村做好污水治理工作;加强水质监测,定期通报监测数据,牵头建设街道各级“河长水质断面”及入河口门监测系统,实时监测和上传各河段跨村断面流入、流出,中水、雨水入河排放水质状况,河流入湖、入库水质状况,每月向河长办提供一次监测数据,为各级河长决策、考核提供依据;大力开展工业污染源的执法和达标排放监管,确保工业污水达标排放。

派出所:负责依法查处打击或接受相关行政部门按程序移交的破坏河渠环境、涉水影响社会公共安全、河渠工程阻工强买强卖等违法犯罪行为,参与河长制办公室组织的联合执法活动。

其他部门依据职责分工负责河长制相关工作。

河长办成员单位要依据职能职责,统筹抓好办事处、村(社区)河长制工作,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同配合,保障河长制工作顺利实施。

六、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

各村(社区)要把推行河长制作为推进我办水生态建设的重要举措,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进度安排,严格落实责任。9月底前建立健全河长制工作规章制度。2017年年底全面建立河长制。

(二) 健全工作机制

建立河长会议、信息共享、工作督察、河长公示、验收、考核等有关制度，协调解决河渠管理保护的重点难点问题，定期通报截污治污、雨污分流、雨水收集沉淀处理、污水净化处理达标排放、河渠治理保护情况，对河长制实施情况和河长履职情况进行督察。各级河长制办公室要加强组织协调，督促相关部门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落实责任，密切配合，协调联动，共同推进河渠管理保护工作。

（三）落实专项资金

各相关部门要结合实际，抓紧测算并积极落实河渠管理保护经费、河长制工作专项经费。重点保障截污治污、雨污分流、雨水收集沉淀处理、污水净化处理等工程措施经费，以及水质水量监测、规划编制、信息平台建设、河渠划界确权、突出问题整治及技术服务等工作费用。足额保障河渠巡查保护、堤防工程等日常管理和养护经费，纳入各级财政预算。加大城区水环境整治、水污染治理、生态保护修复等项目资金投入，积极探索引导社会资金参与河渠环境治理和保护工作。

（四）严格考核问责

根据不同河渠存在的主要问题，实行差异化绩效评价考核，将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结果及问题整改情况作为考核的重要参考；建立问责与激励机制，对成绩突出的河长及责任部门进行通报表扬，对失职失责的严格追究问责；实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对造成生态环境损害的，严格按照有关规

定追究责任。

（五）强化社会监督

建立新城街道办事处河渠管理保护信息发布平台，通过网站和主要媒体向社会公告河长名单、河渠考评排名、河长制工作考评等信息，在河渠岸边显著位置竖立河长公示牌，标明河长职责、河渠概况、管护目标、监督电话等内容，接受社会监督。聘请社会监督员、河长志愿者对河渠管理保护效果进行监督和评价。

（六）广泛宣传引导

各相关部门和各村（社区）要做好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的宣传教育和舆论引导。根据工作节点要求，精心策划组织，充分利用报刊、广播、电视、网络、微信、微博、客户端等各种媒体和传播手段，深入释疑解惑，广泛宣传引导；特别加强对中小学生的河渠管理保护意识教育，不断增强公众河渠保护责任意识、水忧患意识、水节约意识，营造全社会共同关心、支持、参与河渠管理保护的良好氛围。

- 附件: 1.新城街道办事处河长名单
2.新城街道办事处推行河长制河流名单
3.新城街道办事处 2017 年度河长制工作计划
4.新城街道办事处推行河长制 5 条河流河长设立
汇总表（含巡护员）

附件 1

新城街道办事处乡级河长名单

一、第一总河长、总河长、副总河长

第一总河长：耿建伟 街道党工委书记

总 河 长：何 超 街道党工委副书记

副 总 河 长：金红伟 工会主席

二、乡级河长

跨行政村的 5 条河流：

黄河新城段乡级河长：何超（街道党工委副书记），综治办、司法所、信访办协助

贾鲁河新城段乡级河长：崔宇斌（街道党工委委员、办事处副主任），经济办、财政所协助

索须河新城段乡级河长：金红伟（工会主席），工会、农办协助

东风渠新城段乡级河长：陈倩（办事处副主任），新型城镇化办公室协助

枯河新城段乡级河长：赵宏杰（办事处副主任），环保所、大气办协助

附 件 2

新城街道办事处推行河长制河渠名单

黄河、贾鲁河、索须河、枯河、东风渠（含输水段）。

附件 3

新城街道办事处 2017 年度河长制工作计划

序 号	工作内容	完成时限	备 注
1	出台本级河长制实施方案	8 月底前	
2	组建河长制办公室	8 月底前	
3	构建办、村二级河长组织体系	8 月底前	
4	建立健全河长制工作制度	9 月底前	
5	制作河长公示牌，在明显位置公示	9 月底前	
6	完成河、湖、渠情况普查，建立好河、湖、渠档案	10 月底前	
7	组织各河流开展一河一策方案拟制	10 月底前	
8	河长制信息平台建设	12 月底前	

附件 4

新城街道办事处推行河长制 5 条河流河长设立汇总表（含巡护员）

序号	河流名称	流经乡镇	乡镇（办） 级河长	职务	联系电话	流经行政村	村级河长	职务	联系电话	河道巡护员	职务	联系电话
1	黄河新城段	新城办事处	何超	街道党工 委副书记	13700877223	李西河村	王小五	村支部书记	15036065555	李春喜	村委委员	13783599150
			何超	街道党工 委副书记	13700877223	常庄村	李全喜	村支部书记	18739902338	常建林	村委副主任	13733851778
2	贾鲁河新城段	新城办事处	崔宇斌	街道党工 委委员、 办事处副 主任	13607665353	固城村	张书民	村支部书记	13733802687	赵利民	村委副主任	18733185257
3	索须河新城段	新城办事处	金红伟	工会主席	13838580036	弓寨村	范书全	支部书记	13643800608	弓官成	村委委员	13703860098
			金红伟	工会主席	13838580036	李西河村	王小五	村支部书记	15036065555	李春喜	村委委员	13783599150

			金红伟	工会主席	13838580036	常庄村	李全喜	村支部书记	18739902338	常建林	村委副主任	13733851778
			金红伟	工会主席	13838580036	宋庄村	宋彦春	村支部书记	13323825566	王小飞	村委委员	18638528877
4	东风渠新城段	新城办事处	陈倩	办事处副主任	13733185681	常庄村	李全喜	村支部书记	18739902338	常建林	村委副主任	13733851778
			陈倩	办事处副主任	13733185681	李西河村	王小五	村支部书记	15036065555	李春喜	村委委员	13783599150
			陈倩	办事处副主任	13733185681	东赵村	曹金海	村支部书记	13598800006	马林山	村委委员	13603994865
			陈倩	办事处副主任	13733185681	宋庄村	宋彦春	村支部书记	13323825566	王小飞	村委委员	18638528877
			陈倩	办事处副主任	13733185681	毛庄村	毛广俊	村支部书记	13503813654	张遂群	村委副主任	13936265881
			陈倩	办事处副主任	13733185681	固城村	张书民	村支部书记	13733802687	赵利民	村委副主任	18738185257
5	枯河新城段	新城办事处	赵宏杰	办事处副主任	13733861307	李西河村	王小五	村支部书记	15036065555	李春喜	村委委员	13783599150

